

# 中華航空公司產學合作

## 2020年(上)短期實習生申請辦法

- 一、依據：教育部訂定之「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」相關規定辦理。
- 二、目的：為善盡社會責任並實現企業價值，每年均視需要提供大專院校學生進行企業實習活動，以協助其認識航空產業，培養相關專業知能。
- 三、對象：國內公私立大學學生。
- 四、實習期間：2020年1月16日至2020年7月31日。(實際依本公司需求調整)
- 五、實習內容：桃園國際機場地面服務，包括但不限於運務、地勤業務等旅客服務實習作業。
- 六、實習時間：06:00~08:00或14:00-16:00等時段，每週最多六天、每日兩小時，若因公司實習訓練作業需求，得調整時段及延長實習時數；並依產學實習相關法規，當期實習總時數不得低於144小時。
- 七、實習獎勵金：依公司規定辦理。
- 八、申請資格：
  1. 國內公私立大學在學者  
(因實習時數為2小時/日，交通考量建議以大桃園、大台北地區之學校較佳)。
  2. 具中華民國國籍。
  3. 歷年操行成績平均80分(含)以上，無記過紀錄。
  4. 符合以下資格優先錄用：
    - (1)國內公私立大學觀光、航運、應用外語及管理等相关科系。
    - (2)具TOEIC成績550分(含)或同等級之英檢成績(2018/01/01以後取得之英檢成績尤佳)。
    - (3)107學年(下)學期學科成績平均70分(含)以上。
- 九、申請時間：即日起至2019年11月29日。
- 十、甄試時間：另行通知。